

# 关于党的“八大”的几个问题

张弓

(根据录音整理)

对于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各方面的论述不少了，大家一致肯定“八大”的历史地位，认为“八大”是我党历史上召开的最成功的全国代表大会之一。就会议本身和它应当起的作用来讲，它堪与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相比美。可是长久以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以来，“八大”曾被攻击诬蔑为修正主义的大会。现在，这个被颠倒的历史已经颠倒过来了，使“八大”重放光辉。人们深深地记住这个历史教训，痛感我们必须发扬“八大”精神，继承“八大”传统，实现“八大”所确立的“团结全党，团结国内外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为了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的中国而奋斗”的伟大历史任务。

那个自封为理论“权威”，充当林彪、“四人帮”顾问的康生诬蔑攻击“八大”的五顶帽子（恶毒攻击毛主席、恶毒攻击毛泽东思想、疯狂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宣扬修正主义的唯生产力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已被党的胜利、人民的胜利彻底地冲刷掉了。而康生这个狂妄骄横、两面三刀，专事搬弄是非的恶棍也已被缚在历史的耻辱柱上，受到人们的唾弃和审判。这就是历史的辩证法。

今天想就以下三个问题谈谈自己的一点认识：

- (一) 关于“八大”召开的历史背景
- (二) “八大”的主要成就和历史的局限性
- (三) 对“八大”有关几个问题的说明

## (一) 关于“八大”召开的历史背景

一、“八大”是在我党领导中国人民连续取得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大历史性胜利的形势之下，是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重大成就，第一个五年计划即将提前完成的情况下召开的。“八大”是我党由遵义会议以来二十多年来连续胜利发展的一个顶点。党在国内国际上的威望很高。会议充满着对胜利、成功的喜悦，对光明未来的希望和鼓舞，而对已经冒头的“左”的倾向，对个人崇拜的滋长，以及前进中的困难曲折

复杂的形势估计不足。应变的步骤、措施也不那么切实有效。一句话，党沉浸在胜利的欢乐之中，产生了骄傲麻痹的思想，许多人认为搞社会主义建设似乎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这与党的“七大”时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比：“七大”是从失败和成功中全面地总结经验教训，对于未来的困难作了充分的估计（毛主席当时估计了十七种困难），给人以谦虚谨慎夹着尾巴做事的心境；而“八大”时只有胜利的经验，人们滋长的骄傲自满的情绪，尾巴翘的也高，这是一个历史的教训。

二、“八大”是在苏共“二十大”之后召开的。“二十大”是苏共党领导集团违背无产阶级的根本立场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推行修正主义路线，使苏联逐步蜕变为一个执行社会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政策的国家的起点，这是它的消极方面。另一方面，不是讲“二十大”本身，而是就这次会议所产生的客观影响来说，也有它积极的作用，这就是它揭开了斯大林的盖子，进一步暴露了苏联模式的弱点。诸如，社会主义民主不足，肃反扩大化、个人迷信、大国沙文主义、指挥控制别党别国的老子作风，以及在经济建设上重工轻农等问题。启发了各国共产党人的独立思考，活跃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气氛，从而也启发了我们的党。

我们党在最初是比较注意吸取苏联的经验教训，从而改进党的工作，制定我国的独立自主建设社会主义的方针和路线。这反映在“八大”的主要文献和毛泽东同志的《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两篇文章中。但是，由于波匈事件的出现和国际反共逆流的猖狂，以及国内右派的出现，我们就对形势作了片面的估计和分析。因此，对“二十大”影响的估价也由一分为二，变为全盘否定，这给以后阶级斗争扩大化和个人迷信的发展带来重大的影响。造成了一种否定“八大”路线的不良气氛。这是又一个历史的教训。

## （二）“八大”的主要成就和历史的局限性

“八大”的主要成就可以归结为如下五点：

一、它正确地总结了我党领导中国人民彻底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和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决定性胜利的经验。它正确地分析了我国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完成后国内阶级关系的新变化，指明了我国国内主要矛盾的转化，确定把党的工作重心转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正式宣布我国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几千年来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结束，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全国人民在新时期中的主要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尽快地把我国由落后的农业国，建设成为工业化的社会主义强国。

二、它正确地总结了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验，制定了比较符合当时我国实际情况的第二个五年计划。

三、根据国际经验，提出加强党内民主和党委的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和个人迷信。

四、根据新的形势和任务提出进一步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主义民主的必要。

五、“八大”特别指出加强党作为执政党的建设的重要性。强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切实执行党的群众路线，反对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和宗派主义的必要。

总之，“八大”所规定的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和社会主义建设方针政策都是正确的。叶帅三十年讲话中指出，“八大”的主要文献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指针，它的基本内容，至今还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我们只要重温“八大”文献，就会有一种亲切的感受，一方面会很自然地感到多年来没有按照“八大”路线办事，吃尽了苦头；另一方面又会感到今天的党中央路线，同当年“八大”路线有许多基本的类似之处。可以说今天的路线是“八大”路线的继续和延伸、发展和丰富。因此，我们学习“八大”文献，对于我们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加深对今天党的路线的认识有很好的作用。

当然“八大”也有它的历史局限性，主要表现在：

一、“八大”虽然对当时的国内政治形势作了正确的判断，对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仍然会存在某种范围的阶级斗争和其它社会政治矛盾的事实，也曾有所预料，但却没有认真研究过。“八大”前后一个短时间内，我们党的领导人包括毛主席在内，看斗争的顺利方面多，看斗争的复杂曲折性方面少了，特别是对党内已经出现的“左”的苗头，没有引起必要的注意和警惕。这样，当国际修正主义思潮和反共逆流出现，国内发生极少数右派进攻时，就很难保持冷静的头脑，去对这些新的复杂的社会现象进行客观的科学的分析，以至发生了对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估计和处理。

二、“八大”提出了加强党内民主和健全社会主义国家的民主和法制的正确决定，但尚未来得及在全党开展民主和法治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并相应地制定必要的党纪国法等实际有效的措施做保证，加上我们党和国家的许多历史的因素和原因，使得这些问题并未能解决。而且个人专断和个人迷信还有所发展。实践表明，从一九五七年反右派斗争开始以后，党和国家的民主不是日益增强而是逐步削弱。党内民主生活不足和国家民主法制的不健全，加上党和群众对领袖的盲目崇拜等，使人民和党员的应有权力不容易行使，党的领导人和党的领导机构实际处于一种难于监督和难于约束的地位。这就严重地妨碍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的贯彻执行，使许多应该和可能防止的错误得不到制止和纠正。

三、“八大”对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关于经济建设的计划的执行，以及周恩来、陈云等同志提出的一些好的意见和建议，也未能进行充分的讨论，并制定出相应的切实可行的经济法规和实施方案。非常不幸的是，在这个重大的历史转折时刻，非常需要党谦虚谨慎地对新的社会情况和新的建设任务进行调查研究的时刻，而我们党却骄傲了，相当多的领导人误认为搞建设是比较轻而易举的事情，似乎依靠老经验老办法就可以把建设搞好。所以全党本应集中精力学经济、学科学、学文化等，但未能引起足够的重视。而政治运动一来，使经济工作遭受到很大的冲击和损害。

上述问题，我只是就总结历史经验而谈点体会，从实践的观点来看，当然不能强求

“八大”把这些问题都解决得很周全，因为这受当时历史条件和经验、认识水平的限制。我们绝不应苛求于“八大”。

### (三)对“八大”有关的几个问题的说明

#### 一、关于“八大”为什么不用“毛泽东思想”这个词的问题

“毛泽东思想”一词最早是少奇同志在“七大”修改党章的报告中提出的。“七大”党章总纲确认“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实践之统一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建国后，由于斯大林和苏联党一直不同意我们使用这个词，毛泽东同志为照顾当时的影响，即考虑不再继续使用这一词。从五十年代初，他曾多次提出过这类意见。记得毛泽东同志老早即讲过类似这样的话，马列是总店，我们是分支，不必在马列主义之外再单独提什么毛泽东思想了。51年，陈伯达写了一本书叫《论毛泽东思想》，1953年再版时改名为《毛泽东论中国革命》。1954年12月5日，中宣部通知《关于毛泽东思想应如何解释的问题》中写道：“党章已经明确指出，毛泽东思想即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它的内容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是同一的。毛泽东同志指示，今后不要再用毛泽东思想这个提法，以免引起误解，我们认为今后党内同志写文章作报告时应照毛泽东同志的指示办理”（此件由毛、刘、周、朱、邓圈阅批发全党），1956年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同志重申，反对把人名作地名，不许发一切致敬电，不要提英明领导，不要用马、恩、列、斯、毛的提法，不要迷信权威。这些情况说明“八大”所以不写上“毛泽东思想”这个词是根据毛泽东同志本人的多次提议而那样做的。但是，“八大”决议仍然强调了“我们的一切任务能否胜利地完成，归根结底是决定于党的领导能否实事求是，能否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践密切地结合起来。”毛泽东同志在“八大”预备会议和开幕词中也反复强调“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中国革命的实践密切地联系起来，这是我们党的一贯思想原则”。这说明“八大”把毛泽东思想实质和精神是完全保留了，根本不存在有谁把毛泽东思想砍掉的问题。

“文化大革命”前后，林彪、康生、“四人帮”，为了打倒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阴谋篡党夺权，曾借此大做文章。他们把自己伪装成最崇拜、最信奉毛泽东思想的虔诚的信徒，胡吹什么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顶峰”，是“最高最后的真理”，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第三个里程碑”。他们这样地歪曲毛泽东思想，造成了人们思想的极大混乱，给党的事业带来了重大的损害，败坏了毛泽东思想的声誉。

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对毛泽东思想重新作了科学的解释，恢复了毛泽东思想的本来面貌。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经验的科学理论。它将随着中国革命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它不是固定不变的宗教教条，更不是什么最高最后的绝对真理。毛泽东思想主要

论述有关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问题，论述中国共产党人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工作作风问题。它没有全面发展马克思主义，决不能无限夸大地说成是什么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的里程碑。我今天不讲毛泽东思想所包含的内容问题，而是讲毛泽东思想的实质和精髓，就是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实事求是。舍此，就不会是真正的毛泽东思想，也就不能正确地理解和运用毛泽东思想。这是识别真假毛泽东思想的一个试金石。

## 二、关于反对个人迷信问题

个人迷信是小生产经济的产物。马克思在分析十九世纪中叶的法国农民小生产者的特点时指出：“他们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他们的代表一定要同时是他们的主宰，是高高站在他们上面的权威，是不受限制的政府权力。这种权力保护他们不受其它阶级的侵犯，并从上面赐给他们雨水阳光。所以归根到底，小农的政治影响，表现为行政权力支配社会。”（马克思：《路易·波拿巴雾月十八日》）

我国历史上是一个长期专制主义的封建国家，专制主义在我国社会政治生活中有悠久的历史传统和深厚的社会基础。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统治，但这个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很不彻底，一直未能建立民主共和国制度。我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对封建主义的政治经济制度是决定性的摧毁，但封建专制主义的思想残余影响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却还有广泛的存在，当然也侵袭到我们党和其它革命组织内部。解放以后，我们又一直忽视了在这方面的清算和教育工作，因此，对个人神化、家长制、个人专断、个人决定重大问题、官僚主义、特权思想、宗法关系等这些封建主义的思想残余，以及支持这些思想残余的小生产的习惯势力还相当大。它严重地侵蚀着我们党和国家的肌体。而且这种思想极易为野心家利用来进行反党篡权的阴谋活动。

党的“八大”提出反对个人迷信的问题，是吸取了斯大林搞个人迷信的国际经验教训的，同时也考虑到我国的历史和社会的实际状况的。邓小平同志在修改党章的报告中讲：苏共二十大的一个重要功绩，就是告诉我们把个人神化会造成多么严重的后果。他指出：“个人崇拜是一种长远历史的社会现象，这种现象也不会不在我们党的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有它的某些反映。我们的任务是继续坚决地执行中央反对把个人突出，反对对个人歌功颂德的方针。”小平同志在报告中还强调要健全各级党委的集体领导，反对个人包办和专断，严禁个人决定重大问题。“八大”党章还规定要扩大党内民主，加强自下而上的监督作用。

十分遗憾的是“八大”所正确指出的加强党内民主，反对个人迷信和专断的问题，实际上并未得到贯彻和执行。相反，党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很快发生了动摇，继而发生完全相反的认识，以至酿成很大的恶果。一九五八年以后，党中央的政治民主生活就日益变得不正常了，许多重大经济问题往往不是依靠集体的经验和集体的智慧审慎地形成科学的结论，而往往由个人作出论断。党对政治、经济、文化、组织等方面的重要决策，也往往是个人提出，而又未经过认真的讨论就在中央会议上通过或以中央名义发布了。造成这种不正常的原因，除了上面提到的社会的历史的原因外，共产国际和苏联党集权过大的历史影响，也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在我党的历史上，1943年3月20日在中央政治局的一个决定中就不适当地规定过，当时在中央书记处工作中，主席有最后决定权。显

然，这种规定是不符合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的。建国以后，毛泽东同志虽然多次强调按照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办事，但是这种历史的习惯和传统，不能不起一定的消极作用。

一九五八年三月，党的成都会议时，毛泽东同志开始把个人崇拜分为两种：一种是正确的崇拜，如崇拜马恩列；一种是不正确的崇拜，即不加分析的盲目服从。他还把反对个人崇拜也分为两种：一种是反对不正确的崇拜；一种是反对崇拜别人而要崇拜他自己。这种说法表明了毛泽东同志在反对个人迷信这个原则问题上，有了保留，有了怀疑和动摇。

1963年发表《国际共运总路线的建议》时，其中第二十条中对个人迷信的提法即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变化。在谈到斯大林的错误时，不但不提他搞个人迷信的错误，而且大批反个人迷信，说什么：“所谓‘反对个人迷信’，是违反列宁关于领袖、政党、阶级、群众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完整学说的，是破坏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的。”说“反对个人迷信是错误的有害的。”，“实际上是把领袖同群众对立起来，破坏党的民主集中制的统一领导，涣散党的战斗力，瓦解党的队伍”。这种只靠大帽子压人，强词夺理的说法，把原来正确的东西压下去了，而且在“理论”上伏下了“文化大革命”中造神论的基础。

1965年1月，主席给斯诺讲：那时（按：指1956年到“文化大革命”前）还谈不上个人崇拜，但是却很需要有个人崇拜。到了1970年12月，主席再次给斯诺讲，无所谓个人崇拜，倒是需要一点个人崇拜，不崇拜不得了。“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康生、“四人帮”借此大作文章，搞“造神”运动，偶象崇拜，搞到荒谬绝伦的程度。这些大家都深有领教，不去说它。而主席虽然也批了林彪搞“四个伟大”、“大树特树”的罪行，但对此，他并没有深切的认识，实际上还是他一人说了算。这个教训是很深刻的，试想“文化大革命”许多错误，同这个错误分不开的。可以这样讲，没有个人专断和个人迷信，“文化大革命”搞不起来，林彪、“四人帮”也上不了台，当不了接班人。直到粉碎“四人帮”后，有人还坚持“两个凡是”，许多人不承认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一客观真理，生怕触犯毛主席，触犯毛泽东思想。历史经验表明，一个党如果搞个人迷信，这个党的生机就要遭到窒息，发生错误是必然的，这是斯大林晚年的教训和毛泽东同志晚年的错误一再证明了的。最近党中央关于取消领导干部职务终身制的规定，正是从领导体制上改变这种弊端的根本措施之一（当然还有其它的措施）。

### 三、关于“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的提法问题

“八大”政治决议原文讲，三大改造完成后，“我们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的实质，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的情况下，也就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党和全国人民的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中力量来解决这个矛盾，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

这段话整段的文字是要强调说明当前我国的生产力落后，党和全国人民要集中力量来解决发展生产力的问题。

问题是其中有一句话，即“这一矛盾的实质，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的情况

下，也就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这句话引起了争论。“文化大革命”期间康生等人诬蔑这句话是刘少奇同志背着毛主席加上去的，是否定阶级斗争的修正主义唯生产力论。

据我们了解，这句话是在通过决议前，由起草的同志写上的，同少奇同志毫无关系。毛主席发现加了这句话，当即批评了这些同志，指出这句话是不科学的。但既已作为大会决议通过了，即不必再改动了，以后说清楚就是了。五七年十月党的八届三中全会，毛主席对此又作了说明（见《毛选》五卷）。

对这句话，至今在我们同志间还有不同的理解。我仍然认为这话是不科学的。它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

1859年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对历史唯物主义作了经典的表述，简明地提出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三大基本原理。他当时是这样表述的：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即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1978年6月人民出版社《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选读》（哲学部分）32页〕

这段话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关系可以简单地归纳为：（一）人们在社会物质生产中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二）一定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相适应，即生产关系的发展同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和水平相适应。即有什么样的生产力，才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三）生产关系的总和（即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构成社会的经济基础。并在此基础上产生的与之相适应的政治上层建筑与意识形态。（四）生产力的发展到一定阶段即同现存的生产关系发生矛盾，生产力的发展要求部分改革或根本改变现存生产关系。（五）由此而得出逆定理是：生产关系最多只是同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合而不可能走在社会生产力的前边，而许多情况还是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如果人为地改变生产关系，（如穷过渡，人民公社等）那并不是什么先进，而必然要破坏生产力，迟早还得退回来，因此它也根本构不成什么先进的生产关系和落后的生产力的“主要矛盾”。

一九五六年三大改造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发展的客观要求，当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小农经济的生产关系，不适应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改变资本主义的和小生产者的私有制经济已成为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客观要求。三大改造后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只能说基本上适合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它对社会主义生产建设事业起了保护

和促进作用。这是必须肯定的。但实践经验表明，即在那时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中还有许多妨碍生产力发展的不完善因素。如我们的公有制在许多方面是表现为国家所有制，并未能真正体现为劳动人民所有、为劳动者支配的公有制。其次我们在分配体制（积累和消费的比例长期失调）、交换领域（长期以来否认充分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要性）、消费领域（一方面浪费惊人，另一方面人民的消费水平太低）都存在着严重的缺陷和问题，生产关系诸方面的问题大大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华国锋同志在五届人大会议上大体谈到了过去我们在经济管理体制和政治经济制度上的许多弊病和不完善的地方，要求在今后逐步地加以改革，否则，我国四个现代化就没有希望。这说明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尚有许多严重地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落后的因素。

毛泽东同志一九五七年二月发表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就曾指出：

“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还不完全巩固。在工商业的公私合营中，资本家还拿取定息，也就是还有剥削；就所有制这点上说，这类企业还不是完全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有一部分还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完全社会主义化的合作社在所有制的某些个别问题上，还需要继续解决。在各经济部门中的生产和交换相互关系，还在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逐步建立，逐步寻找比较适当的形式。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里面，在这两种社会主义经济形式之间，积累和消费的问题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也不容易一下子解决得完全合理。总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和法律，以及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上层建筑对于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和社会主义劳动组织的建立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它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即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相适应的；但是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的存在（按：现在看来还应加上封建主义的意识形态的影响的存在——张弓），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又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的。我们今后必须按照具体情况，继续解决上述的各种矛盾”。（《毛选》五卷第374页）

毛主席的上述讲话，分析了：（一）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刚刚建立，无论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方面还很不完善，必须不断加以改革与完善之；（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的各方面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存在着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这些问题相当复杂的，不是一下子可以解决得好的，必须按照具体情况继续加以解决；（三）在上层建筑国家机构和国家制度的某些环节上也还有缺陷必须继续加以解决。

因此就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关系来讲，不好说生产关系先进；同样，就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包括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在内）和我国的生产力之间关系

来说，也不能说何者先进何者落后。因为生产关系是建立在一定生产力发展基础上的，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建立在较为落后的生产力基础上的，相应的这种生产关系或社会制度就不可避免地受到它的影响，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工作，必须同发展社会生产力统一起来，二者是互相促进相辅相成的。

我认为华国锋同志在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对如何表述社会主义时期的主要矛盾的问题是比较科学的。他讲：“现在，我国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还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把我国目前很低的生产力水平迅速提高到现代化水平，为此而改革我国目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那些妨碍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部分，扫除一切不利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旧习惯势力，这就是我们现阶段要解决的主要矛盾，也就是全国人民在现阶段的中心工作。”

华国锋同志这种表述，指明了：（一）现在我国的社会生产力水平还很低，这同人民和国家的需要的矛盾是客观存在的，但就我国自身来讲，这种矛盾并不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二）实现四化提高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必须同改革我国目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那些妨碍生产力发展的部分，同扫除不利于四化的旧习惯势力结合起来。这就是我国当前的主要矛盾。

以上是个人的看法，请同志们批评和指正。